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一期备考审阅报告

目 录

一、审阅报告	第 1 页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第 2—3 页
(一)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2 页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	第 3 页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第 4—109 页
四、附件	第 110—113 页
(一)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10 页
(二)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11 页
(三) 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第 112—113 页



审 阅 报 告

天健审〔2023〕11-261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动力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4月30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和2023年1-4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川能动力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川能动力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川能动力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卓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继平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2023年4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23年4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147,350,246.19	3,251,317,081.67	短期借款	20	830,578,779.35	840,729,069.69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651,381,527.78	300,515,068.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3		8,560,200.00	应付票据	21	263,572,391.43	228,267,106.20
应收账款	4	2,549,065,226.35	1,995,354,097.43	应付账款	22	1,556,848,641.84	1,692,403,467.72
应收款项融资	5	112,746,499.21	60,738,195.50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6	21,134,615.82	61,179,473.47	合同负债	23	3,345,825.46	4,632,812.80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7	79,212,417.31	69,884,607.53	代理承销证券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24	98,511,235.99	129,849,090.07
存货	8	87,966,255.37	73,800,133.26	应交税费	25	60,572,035.52	123,656,367.30
合同资产	9	23,800,378.73	21,630,234.49	其他应付款	26	71,036,155.85	78,412,970.98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10	263,593,173.92	432,134,830.72	持有待售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6,936,250,340.68	6,275,113,922.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1,070,480,167.35	748,823,522.05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28	272,451,016.97	272,829,548.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流动负债合计		4,227,396,249.76	4,119,603,955.32
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29	6,859,400,487.98	6,061,272,963.03
长期股权投资	11	210,733,983.00	207,176,811.27	应付债券	30		311,041,666.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31	13,420,335.06	15,150,778.44
固定资产	12	6,270,646,678.37	6,386,560,682.75	长期应付款	32	3,212,031.55	4,529,285.27
在建工程	13	1,931,846,381.13	1,167,598,999.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生产性生物资产				预计负债	33	15,388,133.90	14,912,306.53
油气资产				递延收益	34	41,971,327.08	42,598,573.06
使用权资产	14	19,126,906.15	22,018,562.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2,000,035.93	1,288,462.23
无形资产	15	4,705,366,684.78	4,733,532,026.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35,392,351.50	6,450,794,035.22
商誉	16	1,877,160.08	1,877,160.08	负债合计		11,162,788,601.26	10,570,397,990.54
长期待摊费用	17	23,562,317.04	19,459,753.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99,843,184.49	88,908,629.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	7,084,976,864.94	6,608,646,214.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311,630,938.01	465,651,772.00	少数股东权益		2,263,119,107.53	2,188,854,114.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74,634,233.05	13,092,784,397.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48,095,972.47	8,797,500,329.76
资产总计		20,510,884,573.73	19,367,898,320.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510,884,573.73	19,367,898,320.30

法定代表人：



何海滨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维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2023年1-4月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98,243,808.08	3,801,422,659.67
其中：营业收入	1	1,298,243,808.08	3,801,422,659.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7,131,986.68	2,387,928,672.87
其中：营业成本	1	435,503,130.87	1,737,616,012.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15,748,932.72	44,588,438.26
销售费用	3	3,332,755.64	5,019,815.61
管理费用	4	82,197,202.34	273,772,416.08
研发费用	5	6,526,495.22	24,098,175.02
财务费用	6	73,823,469.89	302,833,815.77
其中：利息费用		92,958,887.73	345,054,946.73
利息收入		20,517,559.88	45,328,058.76
加：其他收益	7	22,687,260.57	35,183,497.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2,540,634.44	6,083,950.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7,171.73	-2,804,661.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4,316,778.92	2,376,199.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8,673,347.41	-31,829,820.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	-3,544,283.33	-1,318,795.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27,223.39	-13,313,140.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5,758,336.02	1,410,675,879.13
加：营业外收入	13	923,940.16	20,824,149.68
减：营业外支出	14	735,152.50	2,522,543.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5,947,123.68	1,428,977,485.50
减：所得税费用	15	58,728,107.17	145,200,890.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219,016.51	1,283,776,594.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219,016.51	1,283,776,594.7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2,879,292.95	932,060,253.8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339,723.56	351,716,340.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7,219,016.51	1,283,776,594.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2,879,292.95	932,060,253.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339,723.56	351,716,340.9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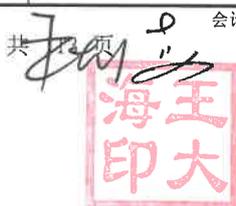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何环亮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第 3 页 共 5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维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4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原川化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9月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157号”文件批准,由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起设立,于1997年10月20日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000202285163Q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475,926,818.00元,股份总数1,475,926,818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178,995,523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96,931,295股。公司股票已于2000年9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风力、光伏及垃圾发电;矿产资源开采、加工及销售;碳酸锂、氢氧化锂生产及销售;城市垃圾清运、环卫服务。

本公司将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电力)、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锂业)、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环保)等30家子公司纳入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和八之说明。

二、资产重组方案及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一) 资产重组方案

根据《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方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草案),公司拟向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气)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风电)20%股权,交易作价129,356.11万元;拟向成都明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永投资)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能投风电10%股权及能投风电下属四川省能投美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美姑)26%股权和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盐边)5%股权,交



易作价 97,164.84 万元。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合计为 226,520.95 万元。

同时，公司拟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226,520.95 万元，且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44,277.80 万股。

本次交易中相关资产的作价参考 202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确定，最终确定的交易作价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享有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评估值	基准日后分红	交易作价
能投风电 30%的股权	109,348.13	194,034.16		194,034.16
能投美姑 26%的股权	17,179.54	34,835.10	5,777.39	29,057.71
能投盐边 5%的股权	3,339.08	4,881.16	1,452.08	3,429.08
合 计	129,866.75	233,750.42	7,229.47	226,520.95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本次购买资产的成功实施为前提和实施条件，但本次购买资产不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上述交易正式方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3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1. 能投风电

能投风电系由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东方电气、浙江华东工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四川恒展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于 2011 年 11 月 1 日在成都市锦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取得注册号为 51010400012705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过历次股权变更后，能投风电注册资本为 138,200 万元，股东为新能电力、东方电气、明永投资。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4584967257Q 营业执照。能投风电拥有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会东）、能投美姑、能投盐边、四川省能投雷波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雷波）4 家子公司。

能投风电属电力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与管理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



其他投资项目；能源项目的投资与资产经营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能源项目规划设计服务，能源技术推广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能源技术专业咨询。

2. 能投美姑

能投美姑系由能投风电、明永投资共同投资设立，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在美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34360976763485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5,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能投美姑工商注册资本金额 5,000.00 万元，公司尚未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

能投美姑属电力行业。经营范围包含风力、太阳能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能源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经营管理、技术推广和专业技术咨询。

3. 能投盐边

能投盐边系由能投风电、四川沃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在盐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2014 年 8 月，四川沃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明永投资转让所持股权，公司股东相应变更为能投风电和明永投资，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4220582063787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能投盐边属电力行业。经营范围包括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其他电力生产（沼气发电、生物质能发电）及其项目的投资、开发、管理和咨询；种植、销售：农作物。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14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证监会公告（2023）35 号）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使用。

（二）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4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4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22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即上述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的除标的公司能投风电以外公司 2023 年 1-4 月的财务报表，和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标的公司能投风电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4 月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以下方法编制。

(1) 购买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完成本次资产重组，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按重组方案确定的拟发行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计算的支付对价 226,520.95 万元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2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并相应确认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拟向东方电气、明永投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和和相关税费后，将用于标的公司项目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等，募集配套资金不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

(2) 标的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2022 年 1 月 1 日）的初始计量

标的公司重组前后均受本公司控制，标的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按照假设购买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将该账面价值与合并对价的差额冲减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 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4)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5) 由本次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



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

（二）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



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无回收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押金保证金及应收政府款项等性质应收款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无回收风险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应收国网公司电费和应收政府机构的垃圾处置补贴款和垃圾清扫费	参考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



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



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0-5	1.90-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0-5	4.75-1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0	0-5	9.50-16.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5	11.88-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3-5	11.88-19.40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软件、采矿权、非专利技术及商标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特许经营权	按合同约定特许经营年限
土地使用权	按法律约定的使用年限
软件	2-10
采矿权	公司对采矿权按实际矿石消耗量占矿石保有经济储量的比例摊销，保有经济储量是本公司基于有关知识、经验和行业惯例所做出的估计判断。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公司取得的采矿权年限为 30 年
商标	5
非专利技术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



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 本公司的特许经营权系本公司从国家行政部门获取的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相关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包括以下特征：相关公共基础设施所有权通常归属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

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控制或规定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提供的服务以及提供服务的要求。相关公共基础设施由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根据特许经营权授予方规定的特许经营条款的规定运营。特许经营期结束时，相关公共基础设施转让给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不再对相关公共基础设施享有任何权利。

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根据提供的服务直接从最终用户或通过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收到服务款项。

本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产生的收入主要包括运营与维护公共基础设施的服务收入以及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权项目中的电力销售收入，相关收入确认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

作为特许经营服务的提供方，如果特许经营服务的需求风险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将提供的公共基础设施建造相关服务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需求风险由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承担，由于本公司能够根据合同规定的权利无条件就提供的建造服务收取对价，因此本公司根据提供服务的公允价值确认一项应收款项。如果特许经营服务的需求风险由本公司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共同承担，本公司根据双方承担风险比例确定拆分的建造服务公允价值分别确认无形资产及应收款项。

本公司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成本包括将来为履行与项目处置及环境恢复相关义务而发生的预计现金流出的现值。本公司在增加资产成本的同时，确认一项预计负债，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九)。

(十六)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



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设备、电力、锂电产品、炉渣和物料等产品以及提供新能源综合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设备销售收入:公司向客户销售成套发电设备或环卫清扫设备在设备安装且调试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价格确认收入;

电力销售收入:公司在发电产生上网电量时点,按发电上网电量及购售电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供电收入;

锂电产品收入、炉渣和物料销售收入:公司在相关产品完成交付时点确认收入。

(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提供环卫清运服务、垃圾处置服务、咨询服务、受托管理服务及渗滤液运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环卫清运服务收入:公司按实际垃圾清运服务时间和 PPP 协议或政府采购协议约定的服务价格确认环卫清运收入;

垃圾处置收入:公司按照已完成的垃圾处置量和 BOT 协议或垃圾处置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垃圾处置收入;

咨询服务费收入:公司按照提供咨询服务时间和咨询合同约定的收取报酬计算方法确认



收入；

受托管理服务收入：公司按照提供受托管理服务时间和委托管理协议约定的收取报酬计算方法确认收入；

渗滤液运营收入：公司按照提供渗滤液运营时间和政府采购协议约定的服务价格确认收入。

（二十一）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二）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



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六）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



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9,343.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1,70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9,190.20
少数股东权益	208,447.13
利润表项目	2021年度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437,637.33

(续上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2,932.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1,919.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24,320.75
少数股东权益	256,691.72
利润表项目	2022年度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443,375.14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注]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2.4、4、6元/平方米
契税	土地使用权的成交价格	3%



资源税	应税资源产品销售额	6.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2.5%、7.5%、免税

[注] 能投会东、能投盐边、能投美姑、能投雷波、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乐至分公司、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盐边分公司、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纳雍分公司、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大邑分公司、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天全县分公司、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按 5% 税率执行；阿坝恒鼎锂盐有限公司、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按 1% 税率执行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说明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7.5%	7.5%	[注 1][注 2]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15%	15%	[注 1]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注 1]
能投会东	免税、7.5%、15%	免税、7.5%、15%	[注 1][注 2]
能投盐边	免税、7.5%、15%	免税、7.5%、15%	[注 1][注 2]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注 1][注 2]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5%	7.5%	[注 1][注 2]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5%	12.5%	[注 2]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注 1][注 2]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5%	免税	[注 1][注 2]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7.5%	免税	[注 1][注 2]
能投美姑	免税、7.5%	免税	[注 1][注 2]
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15%	20%	[注 1]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15%	15%	[注 1]
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注 3]
石棉川能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注 3]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5%	



[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能投会东、能投盐边、能投美姑、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注 2]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 对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 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起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该项优惠政策的公司明细如下:

项 目	免征期	减半征收期
能投会东(淌塘一期)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能投会东(堵格一期)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能投会东(绿荫塘风电项目)	2017 年-2019 年	2020 年-2022 年
能投会东(雪山风电项目)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能投盐边(大面山二期风电项目)	2017 年-2019 年	2020 年-2022 年
能投盐边(大面山三期风电项目)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能投盐边(红格大面山 50MWP 光伏项目)	2017 年-2019 年	2020 年-2022 年
能投盐边(攀枝花水电屋顶 0.23MW 分布式光伏)	2017 年-2019 年	2020 年-2022 年
能投美姑(井叶特西风电项目)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能投美姑(沙马乃托一期)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2019 年	2020 年-2022 年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二期)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	-------------	-------------

[注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 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 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石棉川能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享受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 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15年6月12日颁布的《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 自2015年7月1日起, 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 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报告期内能投会东、能投盐边、能投美姑享受该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的通知, 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 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发电收入增值税退税比例为100%, 垃圾处置收入增值税退税比例为70%。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的上年年末数和期初数指2022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数, 期末数指2023年4月30日财务报表数, 本期指2023年1-4月。

(一)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库存现金	59,380.31	58,881.31
银行存款	3,103,396,843.93	3,112,706,841.92
其他货币资金	43,894,021.95	138,551,358.44



合 计	3,147,350,246.19	3,251,317,081.67
-----	------------------	------------------

(2)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50,759,804.71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158,780.19 元，保函保证金 1,735,241.76 元，ETC 业务冻结资金 43,800.00 元及因涉诉被冻结资金 6,821,982.76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145,412,892.11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5,237,612.68 元，保函保证金 3,313,745.76 元，ETC 业务冻结资金 28,013.61 元及因涉诉被冻结资金 6,833,520.06 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1,381,527.78	300,515,068.49
其中：结构性存款	651,381,527.78	300,515,068.49
合 计	651,381,527.78	300,515,068.49

3.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60,200.00	100.00			8,560,20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8,560,200.00	100.00			8,560,200.00
合 计	8,560,200.00	100.00			8,560,200.00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8,560,200.00		
小 计				8,560,200.00		

4.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9,630,728.32	14.14	367,472,959.75	87.57	52,157,768.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48,252,257.70	85.86	51,344,799.92	2.01	2,496,907,457.78
合 计	2,967,882,986.02	100.00	418,817,759.67	14.11	2,549,065,226.35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9,630,728.32	17.33	367,472,959.75	87.57	52,157,768.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2,388,047.02	82.67	59,191,718.16	2.96	1,943,196,328.86
合 计	2,422,018,775.34	100.00	426,664,677.91	17.62	1,995,354,097.43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	267,807,154.06	232,818,320.76	86.94	涉嫌刑事犯罪，已由公安机关刑事侦查，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8,591,260.00	54,873,008.00	80.00	涉嫌刑事犯罪,已由公安机关刑事侦查,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新密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862,819.72	22,862,819.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9,062,458.82	19,062,458.82	100.00	接网工程补贴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	16,919,643.94	13,468,960.67	79.61	已诉讼判决,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	14,187,500.00	14,187,500.00	100.00	已诉讼判决,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成都塑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421,327.06	9,421,327.06	100.00	已诉讼判决,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四川天都恒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3,078.04	493,078.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爱可普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65,486.68	265,486.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成华区跳蹬河街道办事处 东篱路社区居委会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419,630,728.32	367,472,959.75	87.57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624,258,243.60	51,344,799.92	8.22	596,513,300.61	59,191,718.16	9.92
无回收风险组合	1,923,994,014.10			1,405,874,746.41		
小 计	2,548,252,257.70	51,344,799.92	2.01	2,002,388,047.02	59,191,718.16	2.9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国网电力公司、支付垃圾处置补贴费和环卫清扫费用的政府单位的应收款项以及应收保证金款项,因款项性质的特殊性一般无回收风险。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风力发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906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近日联合印发的《完善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运行的实施方案》规定的上网电价(上网电价与火电标杆电价的差额为电费补贴),标杆电费和由政府补助的电费补贴,由国网电力公司发放,回收风险小,不计提坏账准备。

4)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44,567,550.08	22,228,377.52	5.00	380,303,909.20	19,015,195.46	5.00
1-2年	165,347,449.39	16,984,362.05	10.27	194,085,066.15	20,496,636.82	10.56
2-3年	2,596,507.18	519,301.44	20.00	3,286,951.78	983,672.43	29.93
3年以上	11,746,736.95	11,612,758.91	98.86	18,837,373.48	18,696,213.45	99.25
小计	624,258,243.60	51,344,799.92	8.22	596,513,300.61	59,191,718.16	9.92

(2) 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796,889,610.77
1-2年	655,085,447.47
2-3年	107,654,728.70
3-4年	4,818,952.34
4-5年	388,552,988.12
5年以上	14,881,258.62
合计	2,967,882,986.02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7,472,959.75							367,472,959.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191,718.16	-7,846,918.24						51,344,799.92
小计	426,664,677.91	-7,846,918.24						418,817,759.67

(4) 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570,837,051.34	52.93	19,062,458.82
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	267,807,154.06	9.02	232,818,320.76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235,534,942.76	7.94	13,364,932.80
金川县戍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9,300,000.00	3.01	4,465,000.00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77,452,150.64	2.61	7,535,215.06



小 计	2,240,931,298.80	75.51	277,245,927.44
-----	------------------	-------	----------------

5.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累计确认的 信用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累计确认的 信用减值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12,746,499.21		60,738,195.50	
合 计	112,746,499.21		60,738,195.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000,000.00
小 计	35,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650,000.00
小 计	25,6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0,143,260.53	95.31		20,143,260.53
1-2 年	770,467.21	3.65		770,467.21
2-3 年	123,510.51	0.58		123,510.51
3 年以上	97,377.57	0.46		97,377.57
合 计	21,134,615.82	100.00		21,134,615.82



(续上表)

账 龄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9,420,289.72	97.12		59,420,289.72
1-2 年	1,532,466.22	2.50		1,532,466.22
2-3 年	223,833.41	0.37		223,833.41
3 年以上	2,884.12	0.01		2,884.12
合 计	61,179,473.47	100.00		61,179,473.47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1,715,040.24	8.1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眉山供电公司	1,357,575.60	6.42
四川佳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318,125.85	6.2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贵州毕节纳雍石油分公司	806,618.33	3.8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709,985.54	3.36
小 计	5,907,345.56	27.95

7.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513,519.63	21.81	24,513,519.6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857,450.01	78.19	8,645,032.70	9.84	79,212,417.31
合 计	112,370,969.64	100.00	33,158,552.33	29.51	79,212,417.31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748,014.47	24.79	25,748,014.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121,574.56	75.21	8,236,967.03	10.54	69,884,607.53
合计	103,869,589.03	100.00	33,984,981.50	32.72	69,884,607.53

2)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兴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848,904.17	13,848,904.17	100.00	无法收回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221,289.26	8,221,289.26	100.00	无法收回
四川大禹建设有限公司	2,101,100.00	2,101,100.00	100.00	无法收回
新密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7,623.96	227,623.96	100.00	无法收回
华蓥市庆华镇环境卫生管理处	90,000.00	9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安市广安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1,752.24	21,752.24	100.00	无法收回
广安市清源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安电信局	350.00	350.00	100.00	无法收回
小计	24,513,519.63	24,513,519.63	100.00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无回收风险组合	49,251,264.65			38,354,829.14		
账龄组合	38,606,185.36	8,645,032.70	22.39	39,766,745.42	8,236,967.03	20.71
其中：6个月以内	11,876,897.42	118,768.95	1.00	15,723,343.86	160,493.43	1.02
7个月-1年	7,550,113.09	377,505.66	5.00	4,757,119.56	237,855.98	5.00
1-2年	6,731,321.75	673,132.18	10.00	7,720,523.61	772,052.38	10.00
2-3年	4,343,232.11	1,302,969.64	30.00	3,912,079.57	1,173,623.89	30.00
3-4年	3,196,948.55	1,598,474.29	50.00	2,926,819.16	1,463,409.59	50.00
4-5年	1,667,452.29	1,333,961.83	80.00	1,486,639.51	1,189,311.61	80.00
5年以上	3,240,220.15	3,240,220.15	100.00	3,240,220.15	3,240,220.15	100.00



小 计	87,857,450.01	8,645,032.70	9.84	78,121,574.56	8,236,967.03	10.54
-----	---------------	--------------	------	---------------	--------------	-------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2,555,770.26
1-2 年	14,742,241.79
2-3 年	12,745,142.11
3-4 年	5,885,228.80
4-5 年	3,055,614.29
5 年以上	3,386,972.39
合 计	112,370,969.64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398,349.41	772,052.38	32,814,579.71	33,984,981.50
期初数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7,313.22	67,313.22		
--转入第三阶段		-434,323.21	434,323.2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5,238.42	268,089.79	-25,262.54	408,065.67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1,234,494.84	1,234,494.84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496,274.61	673,132.18	31,989,145.54	33,158,552.33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押金保证金	41,362,323.73	30,069,581.28



应收暂付款	50,981,831.26	53,529,759.00
应收政府款项	6,821,259.37	10,583,837.76
项目代垫款	9,233,890.36	5,836,554.20
职工备用金	2,590,237.24	1,703,388.30
其他	1,381,427.68	2,146,468.49
合 计	112,370,969.64	103,869,589.03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自贡市沿滩区九洪乡人民政府	押金、保证金	25,812,000.00	1 年以内、2-3 年	22.97	
成都兴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848,904.17	4-5 年	12.32	13,848,904.17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8,221,289.26	1 年以内、1-2 年	7.32	8,221,289.26
乐至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垫付社保	5,082,326.50	1 年以内、1-2 年	4.52	409,467.48
雁江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垫付社保	4,855,153.2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32	456,165.96
小 计		57,819,673.16		51.45	22,935,826.87

(6) 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会东县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3,881,404.72	1 年以内	预计 2023 年底前收回、确认依据为《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
国家税务总局岳池县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2,939,854.65	1 年以内	预计 2023 年底前收回、《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
小 计		6,821,259.37		

8.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253,399.07	3,430,065.24	45,823,333.83
库存商品	27,334,345.49	180,361.82	27,153,983.67
在产品	11,101,556.62		11,101,556.62
发出商品	14,447,240.82	14,107,248.67	339,992.15
在途物资	25,779.17		25,779.17
低值易耗品	2,685,573.54		2,685,573.54
委托加工物资	836,036.39		836,036.39
合 计	105,683,931.10	17,717,675.73	87,966,255.37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352,442.17		36,352,442.17
库存商品	18,807,252.91	180,361.82	18,626,891.09
在产品	10,416,920.69		10,416,920.69
发出商品	19,212,600.74	14,107,248.70	5,105,352.04
在途物资	182,654.87		182,654.87
低值易耗品	3,115,872.40		3,115,872.40
委托加工物资			
合 计	88,087,743.78	14,287,610.52	73,800,133.26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30,065.24				3,430,065.24
库存商品	180,361.82					180,361.82
发出商品	14,107,248.70				0.03	14,107,248.67
合 计	14,287,610.52	3,430,065.24			0.03	17,717,675.73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9.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环卫服务款	25,053,030.24	1,252,651.51	23,800,378.73	22,768,667.88	1,138,433.39	21,630,234.49
合 计	25,053,030.24	1,252,651.51	23,800,378.73	22,768,667.88	1,138,433.39	21,630,234.49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38,433.39	114,218.12					1,252,651.51
合 计	1,138,433.39	114,218.12					1,252,651.51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5,053,030.24	1,252,651.51	5.00
小 计	25,053,030.24	1,252,651.51	5.00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增值税留抵税额	225,019,318.79		225,019,318.79	236,274,658.24		236,274,658.24
预缴企业所得税	2,828,196.47		2,828,196.47	2,002,914.08		2,002,914.08
待结算已开票税额	4,558,858.40		4,558,858.40	4,558,858.40		4,558,858.40
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	18,623,755.12		18,623,755.12	189,298,400.00		189,298,400.00
预付待开票增值税进项税	12,563,045.14		12,563,045.14			
合 计	263,593,173.92		263,593,173.92	432,134,830.72		432,134,830.72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210,733,983.00		210,733,983.00	207,176,811.27		207,176,811.27
合 计	210,733,983.00		210,733,983.00	207,176,811.27		207,176,811.27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成都川能新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61,235.06			-205,910.14	
四川蜀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196,807,917.99			-415,763.44	
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3,430,311.13			292,695.18	
乐至县嘉济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977,347.09	2,940,000.00		946,150.13	
合 计	207,176,811.27	2,940,000.00		617,171.7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成都川能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55,324.92	
四川蜀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196,392,154.55	
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3,723,006.31	
乐至县嘉济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4,863,497.22	
合计					210,733,983.00	

1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6,269,587,914.74	6,385,501,919.12
固定资产清理	1,058,763.63	1,058,763.63
合计	6,270,646,678.37	6,386,560,682.75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办公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108,538,628.10	6,615,421,397.48	108,813,704.37	59,342,546.66	19,452,995.42	7,911,569,272.03
本期增加金额	1,530,704.36	12,326,910.70	3,233,998.42	894,834.97	32,227.01	18,018,675.46
1) 购置		242,462.96	3,220,904.62	863,419.04	32,227.01	4,359,013.63
2) 在建工程转入	1,530,704.36	10,994,106.78	13,093.80	31,415.93		12,569,320.87
3) 其他增加[注]		1,090,340.96				1,090,340.96
本期减少金额	591,045.92	760,946.34	945,568.07	5,172.57		2,302,732.90
1) 处置		481,260.00	945,568.07	5,172.57		1,432,000.64
2) 其他减少[注]	591,045.92	279,686.34				870,732.26
期末数	1,109,478,286.54	6,626,987,361.84	111,102,134.72	60,232,209.06	19,485,222.43	7,927,285,214.59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71,383,621.58	1,236,593,533.07	67,608,808.04	38,474,088.39	11,151,900.31	1,525,211,951.39
本期增加金额	15,055,689.56	109,888,982.63	4,518,373.13	2,748,018.62	742,316.60	132,953,380.54
1) 计提	15,055,689.56	109,888,982.63	4,518,373.13	2,748,018.62	742,316.60	132,953,380.54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办公设备	合 计
本期减少金额		450,861.40	871,589.40	982.80		1,323,433.60
1) 处置		450,861.40	871,589.40	982.80		1,323,433.60
期末数	186,439,311.14	1,346,031,654.30	71,255,591.77	41,221,124.21	11,894,216.91	1,656,841,898.33
减值准备						
期初数	855,401.52					855,401.5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855,401.52					855,401.52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922,183,573.88	5,280,955,707.54	39,846,542.95	19,011,084.85	7,591,005.52	6,269,587,914.74
期初账面价值	936,299,605.00	5,378,827,864.41	41,204,896.33	20,868,458.27	8,301,095.11	6,385,501,919.12

[注] 其他增加和减少主要系项目竣工决算调整暂估金额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2,949,882.32
运输工具	1,487,198.08
小 计	24,437,080.4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6,782,852.36	尚在办理中
小 计	86,782,852.36	

(3)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拉马风电场 SVG 无功补偿装置	1,058,763.63	1,058,763.63
小 计	1,058,763.63	1,058,763.63

13.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李家沟锂辉石 105 万吨/A 项目	1,268,999,699.31		1,268,999,699.31
拉咪北风电场	18,760,657.06		18,760,657.06
绥芬河城市热力服务项目	18,313,549.39		18,313,549.39
高县 5 万吨/年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	8,042,476.82	8,042,476.82	
小街风电场	517,842,398.34		517,842,398.34
湖北天勤管网建设项目	3,865,677.93	3,865,677.93	
淌塘风电场二期	60,827,968.35		60,827,968.35
小街 220KV 送出线路工程	30,273,366.20		30,273,366.20
德阿产业园年产 3 万吨锂盐项目	8,436,128.88		8,436,128.88
零星建设项目	8,392,613.60		8,392,613.60
合 计	1,943,754,535.88	11,908,154.75	1,931,846,381.13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李家沟锂辉石 105 万吨/A 项目	975,615,334.89		975,615,334.89
拉咪北风电场	18,718,543.55		18,718,543.55
绥芬河城市热力服务项目	18,313,549.39		18,313,549.39
高县 5 万吨/年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	8,042,476.82	8,042,476.82	
小街风电场	140,358,276.36		140,358,276.36
湖北天勤管网建设项目	3,865,677.93	3,865,677.93	
淌塘风电场二期	2,084,177.73		2,084,177.73
德阿产业园年产 3 万吨锂盐项目	6,554,758.00		6,554,758.00
小街 220KV 送出线路工程	2,217,915.40		2,217,915.40
零星建设项目	3,736,444.56		3,736,444.56
合 计	1,179,507,154.63	11,908,154.75	1,167,598,999.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 减少	期末数
李家沟锂辉石 105 万吨/A 项目	1,654,852,300.00	975,615,334.89	293,384,364.42			1,268,999,699.31
拉咪北风电场	656,505,100.00	18,718,543.55	42,113.51			18,760,657.06
小街风电场	1,186,469,400.00	140,358,276.36	377,484,121.98			517,842,398.34
淌塘风电场二期	871,755,600.00	2,084,177.73	58,743,790.62			60,827,968.35
小街 220KV 送出 线路工程	53,820,000.00	2,217,915.40	28,055,450.80			30,273,366.20
德阿产业园年产 3 万吨锂盐项目	1,491,210,000.00	6,554,758.00	1,881,370.88			8,436,128.88
小 计		1,145,549,005.93	759,591,212.21			1,905,140,218.14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率 (%)	资金来源
李家沟锂辉石 105 万吨/A 项目	76.68	76.68	10,513,412.31	610,234.39	4.1-4.25	自筹、金融机构 借款
拉咪北风电场	2.86	2.86				自筹
小街风电场	43.65	65.00	7,894,444.44	3,933,333.34	2.8-3.10	自筹、金融机构 借款
淌塘风电场二期	6.92	6.92	44,312.99	44,312.99	2.15	自筹、金融机构 借款
小街 220KV 送出线 路工程	56.25	100.00				自筹
德阿产业园年产 3 万吨锂盐项目	0.57	0.57				自筹
小 计			18,452,169.74	4,587,880.72		

14.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5,266,709.24	3,151,282.18	38,417,991.4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5,266,709.24	3,151,282.18	38,417,991.4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6,108,675.18	290,753.85	16,399,429.03
本期增加金额	2,842,705.48	48,950.76	2,891,656.24
(1) 计提	2,842,705.48	48,950.76	2,891,656.24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8,951,380.66	339,704.61	19,291,085.27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6,315,328.58	2,811,577.57	19,126,906.15
期初账面价值	19,158,034.06	2,860,528.33	22,018,562.39



15.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商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57,777,991.42	1,212,505,900.00	3,923,127,375.19	4,277,142.16	1,601,698.15	4,100.00	5,299,294,206.92
本期增加金额	5,339,464.20		14,794,297.92	150,265.49			20,284,027.61
1) 购置	5,339,464.20		14,794,297.92	150,265.49			20,284,027.61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63,117,455.62	1,212,505,900.00	3,937,921,673.11	4,427,407.65	1,601,698.15	4,100.00	5,319,578,234.53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5,745,852.88	2,418,690.21	435,124,900.77	1,907,600.91	245,047.16	4,100.00	455,446,191.93
本期增加金额	1,136,748.42	1,219,581.42	45,930,684.38	108,953.02	53,401.96		48,449,369.20
1) 计提	1,136,748.42	1,219,581.42	45,930,684.38	108,953.02	53,401.96		48,449,369.2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6,882,601.30	3,638,271.63	481,055,585.15	2,016,553.93	298,449.12	4,100.00	503,895,561.13
减值准备							
期初数			110,315,988.62				110,315,988.62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商标	合 计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10,315,988.62				110,315,988.62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46,234,854.32	1,208,867,628.37	3,346,550,099.34	2,410,853.72	1,303,249.03		4,705,366,684.78
期初账面价值	142,032,138.54	1,210,087,209.79	3,377,686,485.80	2,369,541.25	1,356,650.99		4,733,532,026.37



16. 商誉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6,008,153.04	24,130,992.96	1,877,160.08
合计	26,008,153.04	24,130,992.96	1,877,160.0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6,008,153.04	24,130,992.96	1,877,160.08
合计	26,008,153.04	24,130,992.96	1,877,160.08

(2)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其他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6,008,153.04				26,008,153.04
合计	26,008,153.04				26,008,153.04

(3)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4,130,992.96					24,130,992.96
合计	24,130,992.96					24,130,992.96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9,577,036.95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47,287,550.98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76,864,587.93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2)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9.09%，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服务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及其他相关成本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设备大修支出	18,688,721.99	2,644,307.93	2,034,295.75		19,298,734.17
装修费	679,031.44		141,494.29		537,537.15
场地租赁费	91,999.97		83,333.36		8,666.61
道路养护		4,257,809.86	540,430.75		3,717,379.11
合计	19,459,753.40	6,902,117.79	2,799,554.15		23,562,317.04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8,132,491.03	45,248,795.84	261,655,985.44	46,582,361.78
坏账准备	89,894,551.97	16,678,443.65	47,864,737.43	11,619,898.3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252,651.51	313,162.87	1,138,433.39	284,608.3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115,037,068.07	21,948,478.44	114,181,666.55	21,820,168.20
可弥补亏损	6,912,638.15	1,728,159.54	1,581,869.13	395,467.28
存货跌价准备	17,537,313.91	4,041,321.96	14,107,248.70	3,526,812.18
预计负债	11,584,328.06	1,384,588.27	8,538,749.50	1,149,610.71
政府补助	41,971,327.08	5,484,572.45	10,937,986.51	1,380,423.41
租赁负债	21,599,230.75	3,015,661.47	12,132,915.10	1,992,932.34
开办费			625,388.12	156,347.03



合 计	563,921,600.53	99,843,184.49	472,764,979.87	88,908,629.60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7,000,487.24	1,840,685.49	8,531,888.64	1,111,919.87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637,401.75	159,350.44	706,169.43	176,542.36
合 计	17,637,888.99	2,000,035.93	9,238,058.07	1,288,462.2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坏账准备	362,081,760.03	412,784,921.98
政府补助		31,660,586.55
可抵扣亏损	257,186,384.49	279,227,424.65
存货跌价准备	180,361.82	180,361.82
商誉减值准备	24,130,992.96	24,130,992.9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8,042,476.82	8,897,878.34
租赁负债	1,755,411.63	14,333,865.90
预计负债	3,522,202.05	6,373,557.03
开办费	625,388.12	
合 计	657,524,977.92	777,589,589.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备注
2023 年		20,301,001.93	
2024 年	11,824,137.72	11,824,137.72	
2025 年	86,318,463.99	86,318,463.99	
2026 年	80,729,226.99	79,504,491.64	
2027 年	70,633,224.93	81,279,329.37	
2028 年	7,681,330.86		
合 计	257,186,384.49	279,227,424.65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34,407,074.08		34,407,074.08
自贡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市政基础设施[注]	277,223,863.93		277,223,863.93
合 计	311,630,938.01		311,630,938.01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88,427,908.07		188,427,908.07
自贡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市政基础设施[注]	277,223,863.93		277,223,863.93
合 计	465,651,772.00		465,651,772.00

[注] 2022年12月30日自贡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印发《关于自贡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市政基础设施资产临时移交管护的函》，要求公司将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自贡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市政基础设施资产在2023年1月1日前向自贡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指挥部指定或自贡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授权的单位完成资产移交管护工作，公司将自贡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市政基础设施资产277,223,863.93元从无形资产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同时，自贡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的政府补助本期从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流动负债列报；截至2023年4月30日移交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20.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信用借款	829,920,000.00	839,920,000.00
应计利息	658,779.35	809,069.69
合 计	830,578,779.35	840,729,069.69

21.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263,572,391.43	228,267,106.20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合 计	263,572,391.43	228,267,106.20

22.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工程设备款	1,439,597,416.81	1,580,296,269.93
货款	106,871,867.97	100,844,164.98
其他款项	10,379,357.06	11,263,032.81
合 计	1,556,848,641.84	1,692,403,467.72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186,959,526.40	尚未结算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157,084,714.57	尚未结算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90,464,039.30	尚未结算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66,927,349.36	尚未结算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8,303,536.14	尚未结算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709,760.39	尚未结算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7,401,972.72	尚未结算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6,521,798.16	尚未结算
自贡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3,398,447.25	尚未结算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21,079,495.32	尚未结算
今创城投（成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3,808,494.20	尚未结算
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2,841,390.57	尚未结算
无锡市华星电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1,639,342.70	尚未结算
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1,393,000.00	尚未结算
重庆千宏科技有限公司	11,348,649.80	尚未结算
江苏德环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546,407.08	尚未结算
小 计	750,427,923.96	



23.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预收货款	3,345,825.46	4,632,812.80
合 计	3,345,825.46	4,632,812.80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25,559,177.65	108,606,220.79	136,346,299.49	97,819,098.9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13,111.34	11,546,420.83	15,126,983.21	632,548.96
辞退福利	76,801.08	47,620.00	64,833.00	59,588.08
合 计	129,849,090.07	120,200,261.62	151,538,115.70	98,511,235.99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463,589.54	86,999,885.03	112,870,315.78	95,593,158.79
职工福利费	193,959.30	5,530,859.13	4,897,573.64	827,244.79
社会保险费	1,098,527.23	6,083,961.51	6,884,171.79	298,316.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0,109.70	5,493,485.51	6,290,323.35	293,271.86
工伤保险费	8028.23	532,657.24	535,816.47	4,869.00
生育保险费	389.3	57,818.76	58,031.97	176.09
住房公积金	160,409.72	7,575,721.24	7,654,544.96	81,58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38,838.53	2,413,222.05	2,833,268.16	918,792.42
其他短期薪酬	1,303,853.33	2,571.83	1,206,425.16	100,000.00
小 计	125,559,177.65	108,606,220.79	136,346,299.49	97,819,098.95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82,006.87	10,486,267.72	10,510,800.29	157,474.30
失业保险费	50,082.23	394,754.95	395,748.12	49,089.06
企业年金缴费	3,981,022.24	665,398.16	4,220,434.80	425,985.60



小 计	4,213,111.34	11,546,420.83	15,126,983.21	632,548.96
-----	--------------	---------------	---------------	------------

25.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增值税	31,310,363.90	29,209,374.16
企业所得税	23,837,670.33	80,329,825.26
残疾人保障金	1,601,239.29	1,573,935.53
房产税	1,277,760.95	244,878.73
土地使用税	663,092.31	69,841.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8,747.32	1,087,297.29
个人所得税	472,548.88	1,332,158.12
教育费附加	390,083.76	507,950.60
地方教育附加	260,055.85	338,633.74
印花税	100,472.93	456,948.36
环境保护税		3,956.81
资源税		8,501,567.60
合 计	60,572,035.52	123,656,367.30

26.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股利		4,723,300.00
其他应付款	71,036,155.85	73,689,670.98
合 计	71,036,155.85	78,412,970.98

(2)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4,723,300.00
小 计		4,723,300.00

(3)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关联方款项	10,423,529.23	9,853,098.33
往来款	31,617,817.64	45,560,754.20
押金保证金	28,000,113.13	17,969,866.01
其他	994,695.85	305,952.44
小 计	71,036,155.85	73,689,670.98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62,032.58	拆借款
自贡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054,000.00	代付工程款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165,982.27	保证金
诸暨市悦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保证金
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639,800.00	保证金
小 计	16,121,814.85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27,999,097.73	726,207,641.93
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300,616,438.3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934,307.32	11,316,002.55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	3,057,942.02	3,311,319.12
应计利息	28,872,381.93	7,988,558.45
合 计	1,070,480,167.35	748,823,522.05

(2) 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数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2021-4-14	三年	300,000,000.00	311,041,666.66
小 计	100.00			300,000,000.00	311,041,666.66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数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574,771.69		15,000,000.00	300,616,438.35
小计		4,574,771.69		15,000,000.00	300,616,438.35

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自贡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市政基础设施政府补助[注]	271,000,000.00	271,0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1,451,016.97	1,829,548.51
合计	272,451,016.97	272,829,548.51

[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一)19之说明

29.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抵押、质押借款	3,588,291,308.91	3,670,191,793.42
质押借款	1,578,113,264.07	1,399,592,366.48
质押、保证借款	471,990,076.07	489,538,803.13
信用借款	461,841,129.93	12,950,000.00
抵押借款	296,880,000.00	296,880,000.00
保证借款	251,500,000.00	86,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210,784,709.00	106,120,000.00
合计	6,859,400,487.98	6,061,272,963.03

30.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中期票据		311,041,666.66
合计		311,041,666.66

31.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	-----	-------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21,285,900.28	24,794,995.5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865,565.22	9,644,217.12
合 计	13,420,335.06	15,150,778.44

32.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融资租赁款	3,212,031.55	4,529,285.27
合 计	3,212,031.55	4,529,285.27

33.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形成原因
BOT 项目移交大修预计负债	15,106,530.11	14,912,306.53	BOT 移交恢复性大修
诉讼违约金	281,603.79		
合 计	15,388,133.90	14,912,306.53	

34.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598,573.06		627,245.98	41,971,327.08	政府拨款
合 计	42,598,573.06		627,245.98	41,971,327.08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损益 [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长垣发电中央预算内 投资生态文明建设专 项资金	10,410,982.49		137,280.12	10,273,702.37	与资产相关
自贡二期发电项目固 化飞灰填埋场项目基 本建设投资专项资金	6,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凉山州经济和信息化 委员会 2014 年四川省 第二批工业发展资金	1,406,266.99		106,133.33	1,300,133.66	与资产相关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损益 [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2015 年省级技术改造 和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686,666.67		69,333.33	2,617,333.34	与资产相关
李家沟锂辉石矿 105 万吨/年采选项目专 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 设项目	527,004.02		16,818.84	510,185.18	与资产相关
5 万吨/年电池级锂盐 项目奖补资金	16,099,999.96		200,000.00	15,899,999.96	与资产相关
中国制造 2025 四川行 动专项基金	3,467,652.93		97,680.36	3,369,972.57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42,598,573.06		627,245.98	41,971,327.08	

[注] 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三)2之说明

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 目	期初数	增加	减少	期末数
本次重组前权益	5,373,514,739.68	387,678,035.86		5,761,192,775.54
因本次重组权益变动	1,235,131,475.25	88,652,614.15		1,323,784,089.40
合 计	6,608,646,214.93	476,330,650.01		7,084,976,864.94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282,835,250.19	427,901,170.50	3,742,486,972.46	1,709,507,733.47
其他业务收入	15,408,557.89	7,601,960.37	58,935,687.21	28,108,278.66
合 计	1,298,243,808.08	435,503,130.87	3,801,422,659.67	1,737,616,012.13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 合同产生的收入	1,297,596,725.06	433,490,604.70	3,798,371,743.22	1,731,923,388.47

(2)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风力及光伏发电收入	740,283,832.03	132,918,395.58	1,364,255,522.11	383,710,748.42
垃圾发电收入	225,468,638.37	107,257,200.20	600,477,882.96	291,016,074.90
锂电业务收入	247,177,280.58	120,999,093.91	1,094,382,760.25	530,602,392.18
设备销售收入	17,548,425.81	15,462,589.40	427,236,176.23	295,425,827.08
环卫服务收入	55,431,169.01	46,478,724.73	275,985,653.33	204,828,870.69
其他	11,687,379.26	10,374,600.88	36,033,748.34	26,339,475.20
小 计	1,297,596,725.06	433,490,604.70	3,798,371,743.22	1,731,923,388.47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42,324,049.78	2,878,823,123.1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355,272,675.28	919,548,620.07
小 计	1,297,596,725.06	3,798,371,743.22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4,632,812.80 元。

(4) 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试运行销售收入	101,021,336.74	416,040,391.95
试运行销售成本	15,330,838.66	32,702,939.81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79,005.96	4,318,625.44
教育费附加	1,754,087.91	2,284,459.30
房产税	1,522,639.68	4,549,304.37
地方教育附加	1,169,391.92	1,508,688.88
印花税	756,011.39	2,226,616.45
土地使用税	733,829.41	2,255,173.82
资源税	6,703,358.44	27,183,048.61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车船税	83,642.67	241,994.21
环境保护税	2,165.34	20,527.18
耕地占用税	44,800.00	
合 计	15,748,932.72	44,588,438.26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653,891.43	2,031,020.66
折旧摊销	2,456,520.34	2,661,817.88
租赁费	89,145.63	166,640.76
差旅费	4,902.71	5,906.00
业务招待费	25,077.74	64,508.60
其他	103,217.79	89,921.71
合 计	3,332,755.64	5,019,815.61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54,453,194.43	173,038,243.11
物业及水电费	7,665,245.13	31,358,353.41
折旧摊销	6,881,661.13	22,363,044.79
咨询顾问费	3,323,173.94	11,522,222.09
安全生产费用	1,698,962.23	2,523,570.10
差旅费	1,374,698.92	3,250,864.10
业务招待费	1,041,431.07	2,963,391.53
车辆使用费	895,176.58	3,638,557.16
租赁费	346,543.23	2,199,608.30
办公费及图书资料费	610,073.71	2,143,234.53
宣传党建费	536,392.48	1,702,056.13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保险费	72,285.85	1,392,713.34
信息化费用	12,707.60	1,256,339.10
其他	3,285,656.04	14,420,218.39
合 计	82,197,202.34	273,772,416.08

5.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874,211.89	8,366,491.03
材料费	1,977,642.80	8,552,635.24
燃料动力费	795,903.45	1,210,681.32
折旧摊销	189,132.88	999,736.81
委外研发费用		4,047,513.01
其他	689,604.20	921,117.61
合 计	6,526,495.22	24,098,175.02

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92,958,887.73	345,054,946.73
利息收入	-20,517,559.88	-45,328,058.76
手续费及其他	1,382,142.04	3,191,623.80
汇兑损益		-84,696.00
合 计	73,823,469.89	302,833,815.77

7.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627,245.98	1,830,325.0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21,767,131.83	31,993,152.84
增值税加计抵扣	150,469.16	1,141,355.43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2,413.47	192,827.75
税金减免	0.13	25,836.86
合 计	22,687,260.57	35,183,497.90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三)2之说明

8.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23,462.71	4,666,05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13,041.1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7,171.73	-2,804,661.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09,512.13
合 计	2,540,634.44	6,083,950.39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16,778.92	2,376,199.60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16,778.92	2,376,199.60
合 计	4,316,778.92	2,376,199.60

1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坏账损失	8,673,347.41	-31,829,820.05
合 计	8,673,347.41	-31,829,820.05

1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430,065.21	-180,361.8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4,218.12	-1,138,433.39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合 计	-3,544,283.33	-1,318,795.21

12.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7,223.39	-13,313,140.30
合 计	-27,223.39	-13,313,140.30

1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保险赔偿款	862,987.51	
罚款赔款	3,725.65	9,385,885.94
其他赔偿款		9,161,445.1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95,139.60
不再支付的应付款项		1,234,083.40
其他	57,227.00	947,595.63
合 计	923,940.16	20,824,149.68

1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税收滞纳金	342.50	796,751.5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7,109.65	25,198.35
对外捐赠	5,000.00	109,198.35
赔偿款及罚款	361,623.00	1,372,610.31
其他	301,077.35	218,784.71
合 计	735,152.50	2,522,543.31

15.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951,088.36	126,761,585.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222,981.19	18,439,305.33
合 计	58,728,107.17	145,200,890.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715,947,123.68	1,428,977,485.50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8,986,780.93	357,244,371.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8,810,650.74	-226,098,707.0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689,325.52	-1,787,726.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677.52	-743,978.0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12,720.2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284.79	881,913.70
税额抵免	-197,916.56	-1,626,505.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367,304.93	-17,934,276.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7,941.24	43,640,052.62
其他专项扣除的影响[注]	-968,142.04	-5,761,532.81
所得税费用	58,728,107.17	145,200,890.80

[注] 其他专项扣除系环保设备投资抵税及安置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和研发加计扣除

(三)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759,804.7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ETC 业务冻结资金、涉诉被冻结
应收账款	1,682,548,079.77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项目运营收费权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35,000,000.00	开具应付票据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18,623,755.12	系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用于银行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2,815,724,183.80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固定资产抵押



无形资产	3,052,927,864.76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特许经营权质押
合 计	7,655,583,688.16	

2.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2023 年 1-4 月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 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长垣发电中央预算内 投资生态文明建设专 项资金	10,410,982.49		137,280.12		10,273,702.37	其他收益	[注 1]
自贡二期发电项目固 化飞灰填埋场项目基 本建设投资专项资金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收益	[注 2]
凉山州经济和信息化 委员会 2014 年四川省 第二批工业发展资金	1,406,266.99		106,133.33		1,300,133.66	其他收益	[注 3]
2015 年省级技术改造 和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686,666.67		69,333.33		2,617,333.34	其他收益	[注 4]
李家沟锂辉石矿 105 万吨/年采选项目专 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收益	[注 5]
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 设项目	527,004.02		16,818.84		510,185.18	其他收益	[注 6]
5 万吨/年电池级锂盐 项目奖补资金	16,099,999.96		200,000.00		15,899,999.96	其他收益	[注 7]
中国制造 2025 四川行 动专项基金	3,467,652.93		97,680.36		3,369,972.57	其他收益	[注 8]
小 计	42,598,573.06		627,245.98		41,971,327.08		

[注 1]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第一批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豫发改投资〔2019〕256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豫财环资〔2021〕119 号），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分别用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提标建设项目向政府申请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并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收到长垣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800.00 万元，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收到长垣县环境保护局拨付的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350.00 万元，



以上补助在对应特许经营权进入运营状态时，按照特许经营权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摊销，根据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 13.73 万元

[注 2]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1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川发改投资〔2021〕321 号)，本次下达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固化飞灰填埋场项目省预算内投资 1,000.00 万元，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自贡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600.00 万元，该项补助在特许经营权进入运营状态时，按照特许经营权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摊销

[注 3] 根据凉山州财政局凉山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四川省第二批工业发展资金的通知》(凉财建〔2014〕159 号)，能投会东于 2014 年收到工业发展资金 398.00 万元，根据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 10.61 万元

[注 4] 根据财政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级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和项目计划的通知》(川财建〔2015〕100 号)，能投盐边于 2015 年收到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16.00 万元，根据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 6.93 万元

[注 5] 根据四川省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专项项目申报书及四川省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专项申报指南等，李家沟锂辉石矿 105 万吨/年采选项目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在项目建成投产后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注 6] 根据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项目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广安发改〔2020〕376 号)，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收到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扩容项目建设资金 39.90 元，2022 年收到 18.97 万元，根据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 1.68 万元

[注 7] 甘眉工业园区财政局根据经眉山市甘眉(吕硅)工业园区管委会审批的甘眉工业园区招商引资局、甘眉工业园区财政局《关于支付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5 万吨/年电池级锂盐项目奖补资金的请示》(甘眉招〔2017〕6 号)，于 2017 年 6 月支付本公司项目奖补资金 1,800.00 万元；上述项目奖补资金由雅江县斯诺威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代收。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将上述项目奖补资金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项目预期运行年限 30 年直线法摊销，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 20.00 万元

[注 8]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2018 年 12 月和 2022 年 9 月分三次收到眉山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中国制造 2025 四川行动专项资金的通知》(眉财建〔2017〕



35号)下拨的2025四川行动专项资金共计420.00万元。根据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9.77万元

②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20,624,792.64	其他收益	
上市企业再融资交易奖励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注1]
上市公司并购交易财政补助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注1]
留工培训补助	77,600.00	其他收益	[注2]
稳岗补贴	40,974.20	其他收益	
2021年第二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4,279.00	其他收益	[注3]
2021年度企业R&D补助资金	5,206.00	其他收益	[注4]
安置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	4,279.99	其他收益	
小计	21,767,131.83		

[注1] 根据成金发(2022)44号,本公司2023年收到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上市企业再融资交易奖励50.00万元、上市公司并购交易奖励50.00万元

[注2] 根据人社部发(2022)23号,纳雍川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23年收到留工培训补助奖励7.76万元

[注3]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2023年收到甘眉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1年第二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1.4279万元

[注4] 根据遂船经科发(2023)26号,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2023年收到遂宁市船山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企业R&D补助资金5,206.00元

2) 2022年度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总额法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长垣发电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10,822,822.85		411,840.36		10,410,982.49	其他收益	[注1]
自贡二期发电及循环经济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专项资金	241,000,000.00			241,000,000.00		其他收益	[注2]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 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自贡二期发电产业园进场道路建设专项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收益	[注 3]
自贡二期发电项目固化飞灰填埋场项目基本建设投资专项资金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收益	[注 4]
凉山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 年四川省第二批工业发展资金	1,724,666.95		318,399.96		1,406,266.99	其他收益	[注 5]
2015 年省级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894,666.67		208,000.00		2,686,666.67	其他收益	[注 6]
李家沟锂辉石矿 105 万吨/年采选项目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收益	[注 7]
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382,375.00	189,700.00	45,070.98		527,004.02	其他收益	[注 8]
5 万吨/年电池级锂盐项目奖补资金	16,700,000.00		600,000.04		16,099,999.96	其他收益	[注 9]
中国制造 2025 四川行动专项基金	2,874,666.61	840,000.00	247,013.68		3,467,652.93	其他收益	[注 10]
小 计	308,399,198.08	7,029,700.00	1,830,325.02	271,000,000.00	42,598,573.06		

[注 1]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第一批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豫发改投资〔2019〕256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豫财环资〔2021〕119 号），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分别用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提标建设项目向政府申请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并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收到长垣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 800.00 万元，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收到长垣县环境保护局拨付的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350.00 万元，以上补助在对应特许经营权进入运营状态时，按照特许经营权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摊销，根据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 41.18 万元

[注 2]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与自贡市城乡管理行政执法局签订《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特许经营权补充协议(二)》《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特许经营权补充协议(三)》和《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特许经营权补充协议



(四)》，经自贡市人民政府同意，将政府专项资金 40,980.59 万元用于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及市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站(二期)配套的市政设施等项目建设，专款专用。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2 月、2019 年 9 月、2019 年 11 月、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1 月、2021 年 12 月收到自贡市城乡管理行政执法局拨付 20,700.00 万元、1,300.00 万元、300.00 万元、700.00 万元、1,000.00 万元和 100.00 万元，共计 24,100.00 万元，该项补助在特许经营权进入运营状态时，按照特许经营权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摊销

[注 3] 根据《自贡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指挥办公室 2018 年第 11 期会议纪要》，市政府在省新型城镇化及垃圾专项债券中补贴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3516 万元(含渗滤液处理站二期项目)。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2019 年 9 月、2020 年 1 月、2020 年 7 月收到自贡市城乡管理行政执法局拨付的 500.00 万元、500.00 万元和 1,000.00 万元、1,000.00 万元，共计 3,000.00 万元，该项补助在特许经营权进入运营状态时，按照特许经营权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摊销

[注 4]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1 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通知》(川发改投资〔2021〕321 号)，本次下达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固化飞灰填埋场项目省预算内投资 1,000.00 万元，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自贡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600.00 万元，该项补助在特许经营权进入运营状态时，按照特许经营权可使用年限进行平均摊销

[注 5] 根据凉山州财政局凉山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四川省第二批工业发展资金的通知》(凉财建〔2014〕159 号)，能投会东于 2014 年收到工业发展资金 398.00 万元，根据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 31.84 万元

[注 6] 根据财政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级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和项目计划的通知》(川财建〔2015〕100 号)，能投盐边于 2015 年收到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16.00 万元，根据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 20.80 万元

[注 7] 根据四川省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专项项目申报书及四川省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专项申报指南等，李家沟锂辉石矿 105 万吨/年采选项目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在项目建成投产后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注 8] 根据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项目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广安发改〔2020〕376 号)，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收到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扩容项目建设资金 39.90 元，



2022 年收到 18.97 万元, 根据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年限, 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 4.51 万元

[注 9] 甘眉工业园区财政局根据经眉山市甘眉（吕硅）工业园区管委会审批的甘眉工业园区招商引资局、甘眉工业园区财政局《关于支付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5 万吨/年电池级锂盐项目奖补资金的请示》（甘眉招（2017）6 号），于 2017 年 6 月支付本公司项目奖补资金 1,800.00 万元；上述项目奖补资金由雅江县斯诺威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代收。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将上述项目奖补资金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项目预期运行年限 30 年直线法摊销

[注 10]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2018 年 12 月和 2022 年 9 月分三次收到眉山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中国制造 2025 四川行动专项资金的通知》（眉财建（2017）35 号）下拨的 2025 四川行动专项资金共计 420.00 万元。根据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为 24.70 万元

②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26,656,309.07	其他收益	
城镇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退税	2,758,198.67	其他收益	[注 1]
稳岗补贴	1,611,758.12	其他收益	
工业转型升级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	[注 2]
企业上规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注 3]
企业升规工业企业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注 4]
工业企业用电补助	83,400.00	其他收益	[注 5]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	82,400.00	其他收益	[注 6]
经信局奖励	60,000.00	其他收益	[注 7]
留工培训补助	58,000.00	其他收益	[注 8]
2022 年工业企业和重点项目春节期间不停产不停工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注 9]
工业发展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注 10]
科普基地认定政府补贴	50,000.00	其他收益	[注 11]
沿滩区十强成长型企业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注 12]
以工代训补贴	40,400.00	其他收益	[注 13]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 明
研发费用补助	31,100.00	其他收益	[注 14]
扶持企业发展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注 15]
商务局“两上企业”补助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注 16]
残保金退回	17,061.98	其他收益	[注 17]
产业扶持款	13,000.00	其他收益	[注 18]
扩岗补贴	11,500.00	其他收益	[注 19]
天府科技云服务科普基地专项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注 20]
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补助	8,000.00	其他收益	[注 21]
水利局补助	7,225.00	其他收益	[注 22]
企业人才生活补助	4,800.00	其他收益	[注 23]
小 计	31,993,152.84		

[注 1] 根据眉东税通〔2021〕17366 号、眉东税通〔2021〕17367 号，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 2020 年和 2021 年城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退税 275.82 万元

[注 2] 根据遂府办函〔2022〕31 号，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遂宁市船山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工业转型升级奖补 10.00 万元

[注 3] 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资阳高新区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上规奖励 10.00 万元

[注 4] 根据自沿府发〔2021〕26 号、自财建〔2021〕104 号，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自贡市沿滩区行政审批局工业发展资金 5.00 万元及自贡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奖励 5.00 万元

[注 5] 根据自经信局〔2019〕11 号，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自贡市经信局的工业企业用电补助 8.34 万元

[注 6]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贴 8.24 万元

[注 7] 广安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经信局奖励 1.00 万元，根据射经科〔2022〕18 号，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射洪市经信和科技局奖励 5.00 万元

[注 8] 根据人社部发〔2022〕23 号，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杭锦后旗就业服务中心奖励 2.50 万元，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古蔺县就业服务管理局奖励 3.30 万元

[注 9]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甘眉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工业



企业和重点项目春节期间不停产不停工补助 5.00 万元

[注 10] 根据遂科技〔2020〕70 号，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收到研发费用补助资金 5.00 万元

[注 11] 根据自科发〔2022〕1 号，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自贡市科学技术局科普基地认定政府补贴 5.00 万元

[注 12]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自贡市沿滩区行政审批局成长型企业奖励 5.00 万元

[注 13] 根据眉人社办发〔2020〕65 号，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眉山市东坡区就业局以工代训补贴 4.04 万元

[注 14]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遂宁市船山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研发费用补助 3.11 万元

[注 15] 根据遂船委发〔2019〕15 号，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遂宁市船山区经济信息化科学技术局扶持企业发展奖励 2.00 万元

[注 16] 广安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前锋区商务局“两上企业”补助资金 2.00 万元

[注 17]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残保金退回 1.71 万元

[注 18]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街道办产业扶持款 1.30 万元

[注 19] 根据人社厅发〔2022〕41 号，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杭锦后旗就业服务中心扩岗补贴 0.75 万元；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眉山市就业创业促进中心扩岗补贴 0.40 万元

[注 20] 根据川科协发〔2021〕124 号，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遂宁市船山区就业服务管理局天府科技云服务科普基地专项资金 1.00 万元

[注 21] 根据自水务〔2022〕122 号，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自贡市水务局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补助 0.80 万元

[注 22]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射洪市水利局奖励 0.72 万元

[注 23]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2022 年收到企业人才生活补助 0.48 万元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22,394,377.81	33,823,477.86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重组方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基本情况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25.50%	合并前后同受本公司之母公司控制	2022-6-29	已支付大部分价款且完成股权交割

(续上表)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216,099,748.56	55,871,600.85	437,368,419.15	10,422,055.04

2. 合并成本

项 目	2022 年度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109,069,112.91	
现金	109,069,112.91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 目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合并日	合并日上年年末数
资产		
货币资金	222,175,333.24	176,700,262.88
应收款项	49,792,677.36	108,449,491.94
存货	38,721,052.65	46,204,251.41
固定资产	660,583,123.76	678,677,985.41
无形资产	38,103,164.28	38,575,720.02
负债		
借款	174,792,083.33	198,720,724.23
应付款项	859,743,194.46	755,847,025.01



项 目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合并日	合并日上年年末数
净资产	211,663,888.73	155,325,902.7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11,663,888.73	155,325,902.72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四川能投德阿锂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22-8-3	114,750,000.00	51.00%
朔州东立川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注]	新设	2022-9-20		90.00%
石棉川能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2022-1-31	600,000.00	60.00%
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注]	新设	2022-12-2		40.00%

[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朔州东立川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成都筑弘利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解除托管	2022-1-31	11,294.43	161.49
阿坝恒鼎锂盐有限公司	注销	2022-4-28		614,260.89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重组方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能电力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风力、光伏、电力储能等投资	95.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能投锂业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有色金属冶炼、采选、加工等	62.75		同一控制下:业合并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锂金属加工	51.00		同一控制下:业合并
四川能投德阿锂业有限公司	四川德阳	四川德阳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销售	51.00		新设
川能环保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生活垃圾发电、环卫管理等	70.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朔州东立川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朔州	山西朔州	发电及输电业务等	90.00		新设

(2) 其他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子公司川能环保之子公司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1%股权,但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依据为: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系川能环保、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天全县和丰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蜀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设立,持股比例分别为 39%、1%、33%和 27%。2022 年 7 月 15 日,各方签订了《天全县县城区环卫保洁作业第三轮市场化运作服务项目委托运营协议》,协议约定由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符合主管单位要求的运营团队,对项目进行运营,委托期间为 2022 年 8 月 1 日至该项目结束。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每年以政府服务采购费用的 15%作为向川能环保、天全县和丰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蜀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年度固定分成。根据章程规定,有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由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推荐,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兼任公司经理。根据协议规定,运营期间产生的所有责任、风险由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自行承担。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拥有能力主导有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决策管理,并通过参与有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的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能够对天全川能保洁服务有限公司达到控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报告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新能电力	5.00%	213,869,864.97	290,968,682.94
能投锂业	37.25%	29,861,786.80	149,570,732.00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49.00%	17,933,432.07	61,931,077.60
四川能投德阿锂业有限公司	49.00%	11,822,850.80	58,694.10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9.45%	156,828.81	71,238,157.6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2023年1-4月	2022年度	2023年1-4月	2022年度
新能电力	123,402,452.98		1,755,407,942.36	1,652,918,684.81
能投锂业			932,373,251.50	902,967,394.81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151,036,061.59	138,609,011.14
四川能投德阿锂业有限公司			110,589,081.41	110,308,694.10
川能环保			637,496,860.07	620,205,410.1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2023. 4. 30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能电力	3,368,413,167.13	6,342,767,312.00	9,711,180,479.13	1,340,528,646.61	4,072,404,864.63	5,412,933,511.24
能投锂业	127,487,424.25	2,540,743,228.73	2,668,230,652.98	192,080,516.42	614,079,300.00	806,159,816.42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398,412,710.96	862,830,411.86	1,261,243,122.82	843,724,258.35	109,282,004.08	953,006,262.43
四川能投德阿锂业有限公司	207,549,108.06	20,039,116.95	227,588,225.01	1,896,222.14		1,896,222.14
川能环保	1,753,685,263.21	3,803,550,038.43	5,557,235,301.64	1,425,847,238.52	2,098,035,482.79	3,523,882,721.3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2. 12. 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能电力	2,874,617,100.23	6,073,706,841.17	8,948,323,941.40	1,215,190,179.24	3,836,382,023.28	5,051,572,202.52
能投锂业	154,280,448.52	2,289,396,715.35	2,443,677,163.87	186,867,292.89	449,733,823.52	636,601,116.41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486,844,375.74	873,267,745.65	1,360,112,121.39	947,019,650.29	130,216,938.16	1,077,236,588.45
四川能投德阿锂业有限公司	215,108,608.26	12,292,246.78	227,400,855.04	2,188,164.53	92,906.64	2,281,071.17
川能环保	1,854,052,155.67	3,832,791,830.97	5,686,843,986.64	1,635,515,604.63	2,080,155,976.96	3,715,671,581.59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4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能电力	740,513,189.83	510,038,395.26	510,038,395.26	-13,470,241.19
能投锂业	101,021,336.74	55,856,050.24	55,856,050.24	54,388,469.01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147,570,386.39	24,128,266.93	24,128,266.93	-100,635,372.40
四川能投德阿锂业有限公司		320,058.80	320,058.80	-471,965.60
川能环保	309,138,895.12	60,884,342.41	60,884,342.41	-61,351,613.5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能电力	1,364,944,161.54	704,480,915.21	704,480,915.21	387,633,553.05
能投锂业	412,004,348.14	280,330,307.04	280,330,307.04	289,264,681.60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693,866,628.45	126,389,954.29	126,389,954.29	207,271,489.89
四川能投德阿锂业有限公司		119,783.87	119,783.87	-1,741,195.96
川能环保	1,330,592,284.90	228,574,929.28	228,574,929.28	46,827,658.08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成都川能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成都	投资管理、咨询等	30.00		权益法核算
四川蜀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注]	四川	四川乐山	采矿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资阳	环卫服务等		49.00	权益法核算
乐至县嘉济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资阳	环卫服务等		49.00	权益法核算



[注] 根据四川蜀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约定，股东按照实际投入公司的资本额，享有资产收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按实缴出资比例分取红利，本公司实缴出资比例为 40.20%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2023. 4. 30/2023 年 1-4 月				2022. 12. 31/2022 年度			
	成都川能新源股 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四川蜀能矿产有 限责任公司	资阳能投市政服 务有限公司	乐至县嘉济川 能环境卫生管 理有限公司	成都川能新源 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蜀能矿产有 限责任公司	资阳能投市政服 务有限公司	乐至县嘉济川 能环境卫生管理有 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664,527.27	703,453,297.34	59,459,990.61	39,161,397.02	33,128,863.42	609,942,879.26	46,832,219.65	29,692,716.39
其中：现金和现金 等价物	17,615,614.42	570,835,667.55	1,913,735.20	2,049,935.73	17,089,292.03	579,046,661.67	2,885,688.05	
非流动资产	1,261,588.66	675,807,036.41	2,294,674.55		1,360,913.83	588,902,898.62	2,030,901.81	
资产合计	32,926,115.93	1,379,260,333.75	61,754,665.16	39,161,397.02	34,489,777.25	1,198,845,777.88	48,863,121.46	29,692,716.39
流动负债	1,427,820.73	44,633,106.68	54,156,693.10	29,235,892.49	2,362,361.56	19,605,085.83	44,922,486.51	27,698,130.49
非流动负债		352,666,454.32				195,201,102.12		
负债合计	1,427,820.73	397,299,561.00	54,156,693.10	29,235,892.49	2,362,361.56	214,806,187.95	44,922,486.51	27,698,130.49
少数股东权益	12,313,878.80				12,256,63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权益	19,184,416.40	981,960,772.75	7,597,972.06	9,925,504.53	19,870,783.53	984,039,589.93	3,940,634.95	1,994,585.90
按持股比例计算 的净资产份额	5,755,324.92	196,392,154.55	3,723,006.31	4,863,497.22	5,961,235.06	196,807,917.99	3,430,311.13	977,347.09
调整事项								



项 目	2023. 4. 30/2023 年 1-4 月				2022. 12. 31/2022 年度			
	成都川能新源股 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四川蜀能矿产有限 责任公司	资阳能投市政服 务有限公司	乐至县嘉济川 能环境卫生管 理有限公司	成都川能新源 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蜀能矿产有限 责任公司	资阳能投市政服 务有限公司	乐至县嘉济川能 环境卫生管理有 限公司
初始投资成本与 账面价值差								
对联营企业权益 投资的账面价值	5,755,324.92	196,392,154.55	3,723,006.31	4,863,497.22	5,961,235.06	196,807,917.99	3,430,311.13	977,347.09
营业收入			6,472,414.07	18,734,872.12	5,647.45	184,000.00	38,767,064.99	28,011,996.44
净利润	-629,120.49	-2,078,817.18	263,540.98	1,930,918.63	-3,438,050.73	-16,257,566.32	1,000,634.95	1,994,585.90
综合收益总额	-629,120.49	-2,078,817.18	263,540.98	1,930,918.63	-3,438,050.73	-16,257,566.32	1,000,634.95	1,994,585.90

[注] 截至本报告期末，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实收资本 294.00 万元均系川能环保缴纳



3. 其他

根据 2022 年 1 月 26 日签订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公司以现金向川能环保增资 80,350.96 万元，其中 33,179.57 万元计入川能环保实收资本，剩余 47,171.39 计入川能环保资本公积。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支付增资款 80,350.96 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持有川能环保股权比例变更为 70.55%。川能环保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本次实收资本变更的登记备案手续。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一)4、六(一)5、六(一)7、六(一)9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进行相应的信用审批，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无法收回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3年4月30日，本公司存在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75.51%(2022年12月31日：68.2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中284,726,798.00元持有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2023. 4. 30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注 1]	8,446,850,746.99	8,540,272,594.10	915,417,780.63	2,212,817,319.21	5,412,037,494.26
应付票据	263,572,391.43	263,572,391.43	263,572,391.43		
应付账款	1,556,848,641.84	1,556,848,641.84	1,556,848,641.84		
其他应付款	71,036,155.85	71,036,155.85	71,036,155.85		
应付债券	300,616,438.35	315,258,561.65	315,258,561.65		
租赁负债[注 2]	23,354,642.38	29,108,576.97	6,517,607.72	2,260,337.57	20,330,631.68
长期应付款[注 3]	6,269,973.57	6,622,638.24	3,311,319.12	3,311,319.12	
小 计	10,668,548,990.41	10,782,719,560.08	3,131,962,458.24	2,218,388,975.90	5,432,368,125.94

(续上表)

项 目	2022. 12. 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注 1]	7,636,198,233.10	8,832,879,691.97	1,624,326,279.86	2,019,475,579.83	5,189,077,832.28
应付票据	228,267,106.20	228,267,106.20	228,267,106.20		
应付账款	1,692,403,467.72	1,692,403,467.72	1,692,403,467.72		
其他应付款	73,689,670.98	73,689,670.98	73,689,670.98		
应付债券	311,041,666.66	319,625,000.00	7,541,666.67	312,083,333.33	
租赁负债[注 2]	26,466,780.99	31,150,601.84	8,343,670.01	2,257,451.88	20,549,479.95
长期应付款[注 3]	7,840,604.39	8,278,297.80	3,311,319.12	4,966,978.68	
小 计	9,975,907,530.04	11,186,293,836.51	3,637,883,180.56	2,338,783,343.72	5,209,627,312.23

[注 1] 银行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

[注 2] 租赁负债包括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注 3] 长期应付款包括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3年4月30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7,587,399,585.71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787,480,604.96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2,307.00万元（2022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1,868.40万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2,307.00万元（2022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1,868.40万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1,381,527.78	651,381,527.78
(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1,381,527.78	651,381,527.78
结构性存款			651,381,527.78	651,381,527.78
2. 应收款项融资			112,746,499.21	112,746,499.21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本公司结构性存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司使用预期收益率估计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

2.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四川能投	成都市	投资与管理	98.89 亿元	36.18	47.48

本公司的母公司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不一致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四川能投持有公司 36.18% 的表决权，通过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9.72% 的表决权、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资本）持有公司 1.58% 的表决权，合计持有 47.48% 的表决权。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八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之说明。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的联营企业
乐至县嘉济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的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成都太阳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百事吉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亿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润嘉园林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省数字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资本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凉山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成都川健投卫生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省能投文化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石棉孟获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智慧光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光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美姑电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化工天鹏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省川能嵘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电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公司
四川鑫能裕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公司
四川川能智网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参股公司
凉山高原艾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参股公司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子公司[注]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子公司[注]
东方电气新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孙公司[注]
东方电气(天津)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孙公司[注]

[注] 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东方电气和明永投资持有的能投风电及子公司能投美姑和能投盐边少数股权，收购完成后，东方电气成为持有上市公司 5.00%以上股东，故东方电气子公司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孙公司东方电气新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东方电气(天津)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识别为关联方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明细情况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4月	2022年度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4,569,032.09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5,627,779.65	40,466,732.23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25,602.59	8,616,219.91
四川能投百事吉事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691,427.32	9,504,567.47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191,023.46	11,263,332.1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4月	2022年度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77,631,060.78	59,729,118.41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755,544.12	5,394,464.94
东方电气新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091,681.43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265,388.93	3,237,893.88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6,890.45	366,048.12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9,184.29	221,493.61
四川川能智网实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7,919.81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美姑电力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269.45	46,006.62
四川能投凉山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0,050.45	25,426.62
四川亿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97.19	1,959,509.27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179,755.48	186,750,826.65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2,452.83	1,626,415.10
四川能投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8,670.00	4,060.00
四川省数字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8,857.55
四川能投润嘉园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9,879.72	1,007,105.24
四川鑫能裕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1,123.89
四川川能智网实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7,919.81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4,090,616.54	193,577.98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122.16	1,263,144.53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27,810.70
成都川健投卫生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04,206.50
四川省能投文化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80.00
四川能投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79,480.00	174,300.00
四川化工天鹏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660.55
凉山高原艾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6,756.00
四川省川能嵘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4,946.00
东方电气(天津)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7,162.83
四川能投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874.00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4月	2022年度
四川能投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销售	109,175,232.58	196,457,678.74
四川川能智网实业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	148,419,926.26	216,480,838.06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1,994,788.07	78,325,543.59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9,329.20	1,892,573.95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964,601.77	1,499,473.11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69,215.31
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服务费	167,029.32	3,010,604.29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381,203.11
四川亿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00.92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8
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提供劳务	204,858.12	3,313,211.88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5,660.38
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提供劳务		1,589,806.96
四川能投石棉孟获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9,708.72	9,708.72
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提供劳务	1,888,809.51	1,785,897.91
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972,768.65
乐至县嘉济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949,983.38	18,465,982.35

(2) 其他交易说明

公司存在间接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即公司通过向关联方的供应商出售商品，再由关联方的供应商直接销售给关联方，报告期内此类交易明细如下：

直接客户	间接客户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4月	2022年度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3,441,141.00
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遂宁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62,691,315.97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72,743,362.83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绿化服务		4,610,844.47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 工程有限公司	安岳川能环保能 源发电有限公司	绿化服务		3,252,668.81
--------------------	--------------------	------	--	--------------

2. 关联受托管理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2023年1-4月 确认的 托管收益	2022年度确认 的 托管收益
四川能投	本公司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股权	2021.12.31	2022.6.29	固定费率		198,113.21
四川能投资本							37,735.85
四川能投	川能环保	股权托管	2022-5	受托管理股权转让或解除《委托管理协议》之日止	固定费率+超额浮动收益	1,368,484.54	2,786,249.68

3.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年1-4月确认的 租赁收入	2022年度确认的 租赁收入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29,357.80	688,073.39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114,678.90

(2)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年1-4月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支付的租金（不包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增加的租赁负债本金金额	确认的利息支出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2,853,623.57		38,571.68
四川能投	房屋建筑物				77,129.52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	696,649.25	803,199.00		170,235.33

本公司2023年1-4月确认关联方租赁费用2,677,863.36元。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支付的租金（不包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增加的租赁负债本金金额	确认的利息支出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4,063,733.07		237,241.42
四川能投	房屋建筑物		1,901,021.40		306,165.01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96,649.25	1,567,971.21		524,637.92
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40,736.28			

本公司 2022 年度确认关联方租赁费用 8,037,029.61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能投[注]	125,000,000.00	2018 年 4 月 9 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是

[注] 根据公司与四川能投签署的《担保受理协议》，四川能投按实际担保余额的 1.2%（年）收取担保费，2022 年度确认担保费 1,905,179.88 元(不含税)，2023 年度 1-4 月确认担保费 273,132.07 元(不含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明细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拆借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四川能投	200,000,000.00	5.50%	2019-9-5	2020-9-4	2020 年 11 月，公司通过抵债方式偿还借款 17,969,438.71 元，剩余款项已于 2022 年 2 月全部偿还
四川能投资本	100,000,000.00	4.43%	2019-5-20	2022-3-2	已按期偿还



关联方	拆借金额	拆借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四川能投资本	158,000,000.00	4.43%	2019-6-28	2023-1-4	2022年11月已偿还
四川能投资本	70,000,000.00	4.43%	2020-6-30	2023-1-4	2022年11月已偿还
四川能投资本	42,000,000.00	4.43%	2019-6-28	2023-1-4	2022年3月已偿还
四川能投	62,000,000.00	4.43%	2020-12-24	2022-1-20	已按期偿还
四川能投	48,000,000.00	4.43%	2021-1-21	2022-1-20	已按期偿还
四川能投	72,000,000.00	4.43%	2021-10-21	2023-10-21	2022年11月已偿还
拆出					
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	8.00%	2022-10-29	2023-8-1	2022年11月28日已归还2,940,000.00元

(2) 拆借利息明细情况

公司2022年度确认关联方拆借利息支出16,414,159.10元，确认资金拆借利息收入74,167.72元。

公司2023年度1-4月确认确认资金拆借利息收入49,308.18元。

6. 其他关联交易

(1) 偏差电量合同调整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4月	2022年度
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偏差电量合同调整	5,571,610.62	931,123.96
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偏差电量合同调整		47.68
四川能投电能有限公司	平台集中交易	6,992,920.35	

(2) 现金购买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25.50%股权

2022年6月，公司与四川能投签订《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确认“根据中威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22）第6022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22年3月31日，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26,815.09万元，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5,743.79万元。”经双方协商一致，四川能投持有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21.42%股权的转让价格为5,743.79万元。

2022年6月，公司与四川能投资本签订《四川能投资本控股公司与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确认“根据中威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22）第6022号《评



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26,815.09 万元，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 1,094.06 万元。”经双方协商一致，四川能投资本持有鼎盛锂 4.08% 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1,094.06 万元。

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支付第一期 55.00% 股权转让款，股权交割完毕。2022 年 7 月 6 日，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股东变更的登记备案手续，取得了眉山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登记通知书》（（眉市监）登字（2022）第 1064 号）及新的《营业执照》。

（3）放弃川能环保股权优先购买权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川能环保少数股东四川万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万宏）拟向四川能投转让其持有的川能环保 29.45% 股权，综合考虑公司资金计划安排及后续资本运作规划，公司拟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 3426 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川能环保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33,271.97 万元。2022 年 2 月，公司完成对川能环保增资 80,350.96 万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经四川万宏和四川能投协商，结合评估结果和增资款项作为计算依据，四川万宏持有川能环保 29.45% 股权交易对应作价为 62,720 万元。

川能环保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在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本次股权变更的登记备案手续。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4.30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13,417,400.89	812,268.01	4,417,400.89	362,268.01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04,745.10	86,984.57	2,733,109.25	183,402.78
	成都太阳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8,958.06	202,895.81	2,028,958.06	202,895.81
	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3,277,479.52	163,873.98	3,654,125.12	182,706.26
	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919.61	545.98	1,990,682.85	99,534.14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62,661.33	18,133.07	352,119.37	17,605.9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4. 30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37,672.10	16,883.61	350,775.76	17,538.79
	四川能投	1,450,593.61	72,529.68	2,953,424.66	147,671.23
	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74,123.38	63,706.17	1,274,123.38	63,706.17
	乐至县嘉济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3,056,490.65	152,824.53	3,056,490.65	152,824.53
	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679,219.40	183,960.97	1,948,017.03	97,400.85
	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85,195.08	4,259.75	85,195.08	4,259.75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6,854,110.52	342,705.53		
小 计		37,339,569.25	2,121,571.65	24,844,422.10	1,531,814.29
预付款项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15,600.00		315,600.00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8,174.34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491,286.25		3,840.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美姑电力有限公司			2,200.00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3,200.00			
小 计		978,260.59		321,640.00	
其他应收款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4,000.00	80,000.00	800.00
	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2,009,308.18	98,493.08	2,052,145.34	20,521.45
	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3.00	300.00	3.00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		
小 计		2,339,608.18	104,996.08	2,132,445.34	21,324.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67,024,070.79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5,386,456.38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6,432.3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4. 30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599,007.04		6,620,291.79	
小 计		2,599,007.04		99,857,251.31	
合同资产					
	乐至县嘉济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18,801,813.00	940,090.65	16,517,450.64	825,872.53
	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6,251,217.24	312,560.86	6,251,217.24	312,560.86
小 计		25,053,030.24	1,252,651.51	22,768,667.88	1,138,433.39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4. 30	2022. 12. 31
应付账款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198,505,835.89	368,952,993.39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8,485,256.97	39,155,279.80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1,156,591.00	1,387,294.08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9,794,700.31	39,152,404.99
	四川能投百事吉实业有限公司	416,858.05	0.02
	四川能投凉山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135.86	10,135.86
	四川亿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97,984.93	632,058.51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5,318,040.54	71,824,720.82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41,400.00	41,400.00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77,358.49	777,358.49
	四川能投润嘉园林有限公司		452,187.85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720,554.17	1,710,446.87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027,810.70	1,027,810.70
	四川鑫能裕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40,559.27	847,587.57
	四川能投光电有限公司	396,226.42	396,226.42
	四川能投智慧光电有限公司	26,009.95	26,009.95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373,423,762.72	307,795,983.07
	四川能投		430,345.92
	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3,373.3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4. 30	2022. 12. 31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25,283.02	1,014,883.02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8,072.03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36,287.46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67,293.92	
小 计		783,816,021.70	835,828,500.68
其他应付款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5,200.00	30,000.00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22,633.09	342,433.09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四川能投	8,571,043.23	7,825,356.57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04,520.00	150,520.00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97,932.91	763,455.51
	四川亿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四川能投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00.00
	资阳能投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39,133.16
小 计		10,423,529.23	9,853,098.33
合同负债			
	四川能投石棉孟获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708.77	19,417.49
小 计		9,708.77	19,417.49
应付票据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200,000.00	9,035,000.00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152,166,369.06	
小计		169,366,369.06	9,035,0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与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公司与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开始开展贸易合作，向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销售纯苯、乙二醇等化工产品。公司依约履行了供货义务，依据合同约定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仍有 267,827,154.06 元应收账款未能清偿。公司先后于 2018 年 6 月及 8 月分别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等七个被告提起民事诉讼并向成都市公安局进行了刑事报案；2019 年 5 月 10 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8）川 01 民初 2178 号），法院认为本案存在经济犯罪嫌疑而不属于经济纠纷案件，应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理，对公司所提出的民事起诉予以裁定驳回，并将相关案件线索移送至依法有管辖权的公安机关；2019 年 6 月 24 日，公司收到成都市公安机关《立案告知书》，决定立案侦查。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案件正在刑事侦查过程中。

2. 与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公司与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签订三份《一般货物(产品)采购合同》，约定公司向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销售价款共计 69,174,400.00 元的化工产品。公司依约履行了供货义务，依据合同约定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仍有 68,591,260.00 元应收账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 2,068,746.90 元未能清偿；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 日提起诉讼，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川 01 民初 5321 号），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不属于经济纠纷案件而有经济犯罪嫌疑，驳回起诉，将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2020 年 2 月 3 日，收到成都市公安机关《立案告知书》，决定立案侦查。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案件正在刑事侦查过程中。

3. 与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公司与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7 月签订了四份《销售合同》开展贸易合作，公司依约履行了供货义务，依据合同约定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仍有 14,187,500.00 元应收账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 3,557,000.00 元未能清偿；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提起诉讼，同日，公司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编号（2019）川 0113 民初 3580 号）；2020 年 5 月 27 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川 0113 民初 3580 号），判决“1、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418.75 万元及违约金 355.7 万元；2、国储（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2020 年 9 月 8 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法院决定立案执行。2020 年 12 月 10 日，法院因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的财产，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未来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2021 年 7 月 1 日，成都市



青白江区人民法院受理公司提起的执行异议之诉，2022年1月4日，公司收到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追加孙裕良、陈国波、华本刚、王慧敏、国粮（北京）储备库为执行案件的被执行人。2022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二审判决，撤销原一审判决，追加华本刚、王慧敏、国粮（北京）储备库为被执行人。2023年1月16日，公司已向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4. 与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2018年12月28日，公司应收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29,525,800元。根据公司与四川佳奇签订的《还款协议》，约定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分期向公司支付上述款项，并于2019年12月29日前结清。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提起诉讼，当日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编号(2019)川01民初6941号）；2020年1月13日，公司与宁夏中海新特道路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新特）、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签署《债权债务转让三方协议》，由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代公司向中海新特履行3,598,380.90元债务支付义务；2020年8月17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川01民初6941号），判决“1. 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川能动力货款16,919,643.94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 若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未履行前述支付义务，川能动力有权就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抵押的机器设备行使抵押权，即有权就上述抵押财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价款优先受偿；3. 若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未履行前述支付义务，川能动力有权就佳奇运通持有的宁夏佳奇特种运输有限公司80.73%股权行使质押权，即有权以上述质押股权折价或者拍卖、变卖质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4. 若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未履行前述支付义务，川能动力有权就韩棋持有的宁夏佳奇特种运输有限公司19.27%股权行使质押权，即有权以上述质押股权折价或者拍卖、变卖质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2020年10月27日，公司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2020年11月6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法院决定立案执行。2021年11月15日，公司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因公司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转破产程序及暂缓本案的执行程序，法院裁定中止本案的执行。2022年2月22日，公司收到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案件移送破产申请情况告知书，查明被执行人财产及资产不足以清偿已知债务情况。2022年4月，因案件执行转破产时间未决，公司向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2022年6月23日，公司收到成都市高新区人民法院作出的决定书，法院决定将本执行案件移送广汉市人民法院破产审查。目前此案件仍处于广汉法院破产审查阶段，暂未决定是否同意进入破产程序。



5. 与四川溢阳环保设备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未决诉讼事项

四川溢阳环保设备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溢阳环保公司）和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公司（以下简称节能工程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签订《除盐水系统设备商务合同》，合同约定溢阳环保公司为节能工程公司提供湖北天勤生物质电厂维护和检修项目所需的除盐水系统设备。

溢阳环保公司向成都天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节能工程公司支出货款、质保金1,880,000.00元，并支付相关违约金。

此外，溢阳环保公司向成都天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天府新区人民法院法院于2022年11月29日做出《民事裁定书》，同意溢阳环保公司的财产保全申请，冻结节能工程公司银行存款2,000,000.00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已开庭审理，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3年4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贸易业务、风电业务、储能业务及环保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2023年1-4月

业务分部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	14,159.29	12,503.73	8,258,677,720.89	3,775,982,317.21
风电业务	740,513,189.83	136,319,377.54	9,711,180,479.13	5,412,933,511.24
环保业务	309,138,895.12	181,027,137.05	5,557,235,301.64	3,523,882,721.31
锂电业务	248,591,723.13	121,765,075.13	4,157,062,000.81	1,761,062,300.99



分部间抵消	-14,159.29	-3,620,962.58	-7,173,270,928.74	-3,311,072,249.49
合 计	1,298,243,808.08	435,503,130.87	20,510,884,573.73	11,162,788,601.26

(2) 2022 年度

业务分部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 [注]	-739,572.43	213,005.46	7,567,015,886.90	3,095,657,134.28
风电业务	1,364,944,161.54	395,785,264.09	8,948,323,941.40	5,051,572,202.52
环保业务	1,330,592,284.90	818,219,188.99	5,686,843,986.64	3,715,671,581.59
锂电业务	1,105,870,976.59	525,304,468.96	4,031,190,140.30	1,716,118,776.03
分部间抵消	754,809.07	-1,905,915.37	-6,865,475,634.94	-3,008,621,703.88
合 计	3,801,422,659.67	1,737,616,012.13	19,367,898,320.30	10,570,397,990.54

[注] 公司 2022 年度贸易业务收入为负数，系公司与子公司四川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对前期项目的结算差异

(二)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一)14 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四)之说明。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短期租赁费用	725,921.14	2,161,738.29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合 计	725,921.14	2,161,738.29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03,435.64	1,506,175.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755,322.57	8,747,328.02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之说明。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2023 年 1-4 月	2022 年度
租赁收入	647,083.02	3,050,916.45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2)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2023. 4. 30	2022. 12. 31
固定资产	24,437,080.40	21,442,856.46
小 计	24,437,080.40	21,442,856.46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一)12之说明。

(三) 未执行的诉讼事项

与广州晟启能源设备有限公司的已执行的诉讼事项

广州晟启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启公司）和节能工程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签订的《低温除湿干化装置采购合同》，由晟启公司向节能工程公司提供低温除湿干化装置。

晟启公司向成都天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节能工程公司向其支付货款4,821,982.76元，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2023年4月17日，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片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川0192民初2136号判决书，判决节能工程公司支付货款4,821,982.76元及违约金，违约金以4,821,982.76元为基数，自2021年9月23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公司按判决书计提相关诉讼赔偿支出281,603.79元。

此外，晟启公司向成都天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天府新区人民法院法院于2022年11月29日做出《民事裁定书》，同意晟启公司的财产保全申请，冻结节能工程公司银行存款4,821,982.76元。



(四) 已执行的诉讼事项

与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已执行的诉讼事项

根据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与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于2018年和2019年先后签订的《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EPC总承包合同》《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EPC总承包项目补充协议一》，以及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合同范围的说明》和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出具的《古叙项目关于EPC补充协议签订及与联强公司附属工程施工情况说明》，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服务为场平、附属生活楼及取水工程。

由于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就上述工程实际结算金额存在异议，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向泸州仲裁委员会提出请求，本案仲裁庭开庭后，鉴于双方争议较大，泸州市仲裁委员会决定进行案涉工程结算价的司法鉴定，经鉴定上述工程结算款为43,500,215.54元，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已支付30,500,000.00元，因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已垫付291,200.00元民工工资，并在仲裁过程中先行支付了4,000,000元工程款，故前述两笔款项应在工程款总额中进行相应扣减，即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尚欠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工程款总额应为8,709,015.54元。

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四川省泸州市古蔺县人民法院申请冻结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中国银行的资金余额11,537.30元。

2022年11月18日，泸州仲裁委员会作出(2021)泸仲字第0079号《裁决书》，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8日支付8,709,015.54元，并按裁决书计提相关诉讼赔偿支出950,709.73元。

截至2023年4月30日，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已履行相关判决义务，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中国银行的资金余额11,537.30元已解除冻结。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2023年1-4月	202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333.04	-10,033,686.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9,585.30	7,167,168.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9,308.18	74,167.7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5,871,600.8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81,905.79	-950,967.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240,241.63	8,055,299.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234,494.84	249,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368,484.54	3,022,098.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7,803.10	19,182,632.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2,413.47	218,664.61
小计	10,966,092.23	82,855,978.61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357,223.13	1,798,408.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96,020.93	31,423,704.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012,848.17	49,633,865.97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SCJDGL

SCJDGL

SCJDGL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JDGL

SCJDGL

(副本)

SCJDGL

SCJD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市场监督管理

JDGL

SCJDGL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8日

仅为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年一期备考审阅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4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531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3年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年一期备考审阅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编号: 1100024307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彭卓 1100024307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3.3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彭卓
Full name: 彭卓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1-23
Date of birth: 1983-01-23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0525198301230012
Identity card No. 5105251983012300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成都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2月1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2月1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轻华纳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5月2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5月29日

仅为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年一期备考审阅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彭卓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继平 330000015591



仅为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年一期备考审阅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陈继平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